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股份”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川恒股份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川恒股份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6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之《2020 年度与博硕思生态及其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关联方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硕思生态”）及其子公司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硕思佳木”）、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硕思化肥”）、新疆博硕思新安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硕思新安”）销售商品、采购材料，预计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 4,650.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本年度前期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增加 2020 年度与前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产品种类及交易额度，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将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440.00 万元。

2020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王佳才、张海波回避表决，其余 7 位非关联董事均投了同意票。

此项议案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预计本次新增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新增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博硕思生态 博硕思佳木、博硕思新安、博硕思化肥 <sup>【注】</sup>	销售氯化钾	参照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200.00
		销售无水硫酸镁		40.00
小 计		-	-	240.00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博硕思生态 博硕思佳木、博硕思新安、博硕思化肥 <sup>【注】</sup>	采购尿素	参照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200.00
小 计		-	-	200.00
合 计		-	-	440.00

注：博硕思佳木、博硕思新安、博硕思化肥均为博硕思生态全资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可根据市场情况在前述关联方之间调整确定交易对象及交易金额，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前述预计金额。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基本情况介绍

#### 1、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000MA775C7B0H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德康尔 丹尼 卡米尔
住所	新疆阿拉尔市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八团职工创业园
经营范围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中量元素水溶肥料、微量元素水溶肥料、有机水溶肥料、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含海藻酸水溶肥、农作物滴灌专用肥、叶面肥、冲施肥、有机复混肥、无机复混肥、微生物肥、土壤改良剂、掺混肥的生产、销售、研发、售后服务，肥料增效剂、农林保水剂、土壤修复菌剂、化肥的生产和销售，农业科技推广和服务以及分析仪器、环保仪器、实验仪器、农业机械的购销，车辆租赁，农业服务、农机作业和修理。（以上须经专项审批的在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涉及国营贸易、配额许可证管理，出口配额招标、专项规定管理的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4日

财务数据	截至2020年6月末，博硕思生态总资产为17,285.82万元，净资产为13,296.71万元；2020年1-6月净利润为452.3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

## 2、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

名称	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00053183103J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486.3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德康尔·丹尼·卡米尔(DECOMBEL DANNY CAMIEL)
住所	新疆阿克苏地区温宿县温宿产业园建材区
经营范围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含微量元素水溶肥料、农作物滴灌专用肥、有机复混肥、无机复混肥、微生物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冲施肥、深施肥、掺混肥的生产和销售、研发及售后服务、农业科技推广和服务;分析仪器、环保仪器、实验仪器、农业机械的购销;车辆租赁服务。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25日

## 3、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

名称	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000798156089W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71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琦
住所	新疆塔城地区沙湾县金沟河镇312国道4343公里处
经营范围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含微量元素水溶肥料、农作物滴灌专用肥、有机复混肥、无机复混肥、微生物肥、土壤改良剂、叶面肥、冲施肥、深施肥、掺混肥的生产、销售、研发、售后服务,农业科技推广和服务以及分析仪器、环保仪器、实验仪器、农业机械的购销,汽车租赁。
成立日期	2007年3月21日

## 4、新疆博硕思新安化肥有限公司

名称	新疆博硕思新安化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000552411844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艳
住所	新疆石河子市新安镇一四二团

经营范围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微量元素水溶肥料、中量元素肥料、有机肥料、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含氨基酸水溶肥料、农作物滴灌专用肥、叶面肥、冲施肥、有机复混肥、无机复混肥、微生物肥、土壤改良剂、掺混肥、化肥的生产、销售、研发、售后服务，农业科技推广和服务以及分析仪器、环保仪器、实验仪器、农业机械的购销，农业机械服务及修理，汽车租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	2010年4月8日

##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博硕思生态 40%的股权，并委派公司董事王佳才先生、张海波先生担任博硕思生态董事，博硕思化肥、博硕思佳木、博硕思新安均为博硕思生态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从上述关联方财务、经营状况及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认为上述关联方均具备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情况采用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或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方式。公司将根据 2020 年度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或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五、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王佳才、张海波回避表决，其余 7 位非关联董事均投了同意票。

## （二）独立董事意见

###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书面意见

根据本年度前期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增加2020年度与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及交易产品种类，该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定价依据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王佳才先生、张海波先生应当回避表决。

###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本年度前期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增加2020年度与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博硕思生态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产品种类及交易额度，增加的交易产品种类及新增额度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定价依据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王佳才先生、张海波先生在审议该事项时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2020年度与博硕思生态及其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

##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上述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属于正常和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刘 瑛

\_\_\_\_\_

余志情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8日